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彩網通控股有限公司 China Netcom Technology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71)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及 審核委員會與薪酬委員會成員

謹此提述中彩網通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零年十月二十八日之公佈，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與薪酬委員會各自成員之職位委任從缺。

本公司董事(「董事」)局(「董事局」)欣然宣佈由二零一二年二月二十九日起，齊紀先生(「齊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與薪酬委員會各自之成員。

齊先生，24歲，於長春工業大學計算機網絡技術專科畢業。齊先生一直從事計算機軟硬體開發及程式設計。彼在網頁設計、網站製作及管理方面擁有豐富經驗。除是次被委任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各自之成員外，齊先生並無於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擔當任何職位，且於過去三年並無出任任何上市公司之董事職務或有其它重大委任。

齊先生與本公司之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概無關連。

於本公佈日期，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齊先生並無於本公司股份中持有任何權益。

齊先生與本公司已訂立服務合約，服務年期為一年。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齊先生須於本公司之股東大會上退任並符合資格膺選連任。齊先生之酬金將參考彼於本公司之職務及職責釐定，並不時由董事局及／或薪酬委員會覆核。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並無有關委任齊先生之其他任何資料須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7.50(2)(h)至(v)條予以披露，亦無任何其它事宜需要本公司股東加以垂注。

董事局藉此歡迎齊先生加入董事局。

承董事局命
中彩網通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吳國柱

香港，二零一二年二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梁毅文先生、吳國柱先生及武衛華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梁偉祥博士、蔡偉倫先生及齊紀先生。

本公佈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各董事願就此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及完備，並無誤導或欺詐成份，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致令本公佈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自刊發日期起計，本公佈將至少一連七日刊載於創業板網站www.hkgem.com之「最新公司公告」內及本公司網站www.chinanetcomtech.com內。